

# 花蓮縣花蓮市明聰國民小學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0 日

發文字號：聰國人字第 1090002915 號

附件：無

主 旨：花蓮縣花蓮市明聰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(1 次公告分 8 次招考)-第 3 次招考錄取名單。

依 據：本校 109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(1 次公告分 8 次招考)簡章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次 109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(1 次公告分 8 次招考)-第 3 次招考錄取名單，經本校 108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15 次會議審查通過：

(一) 國小普通班(代理實缺)代理教師，錄取名單  
正取 1 名：鍾藩而。

二、正取者，請於 109 年 8 月 11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至 12 時前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、花蓮二信存摺影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，喪失受聘資格。

三、本校 109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(1 次公告分 8 次招考)缺額已甄補完竣，爰不辦理後續招考事宜。

校長 陳俊仁